证券代码：603344　　证券简称：星德胜　　公告编号：2024-010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85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8,632,745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3,277.6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0,095.9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3,181.64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出具天健验［2024］76 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3,181.64 万元，低于《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原计划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95,983.47 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本着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原则，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予以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人民币万元）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万元）
1	年产 3,000 万套无刷电机及控制系统、500 万套电曲轴扩能项目	65,644.15	65,644.15	56,888.21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355.85	9,355.85	8,108.01
3	有刷电机技改项目	5,983.47	5,983.47	5,185.42
4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13,000.00
合计		95,983.47	95,983.47	83,181.64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是基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并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所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是基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并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所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344　　证券简称：星德胜　　公告编号：2024-012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
- 履行的审议程序：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具体实施部门及相关人员将建立台账，及时跟踪理财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等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等科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344　　证券简称：星德胜　　公告编号：2024-013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和数据资源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财政部发布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以下简称“暂行规定”），主要内容为规范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强化相关会计信息披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制定了该暂行规定，并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该暂行规定，暂行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2、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主要内容为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须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解释 17 号及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国家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暂行规定。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内容。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暂行规定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344　　证券简称：星德胜　　公告编号：2024-014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2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临埠街 15 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3 日

至 2024 年 5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6.00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6.01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2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3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4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5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6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7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8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
6.09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6.10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	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7、8、10、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344	星德胜	2024/5/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11:00，下午：13:00-15:00。

2、登记方式：（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3）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3、登记地点：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临埠街 15 号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薇薇

电话：0512-65109199

邮箱：dongmiban@cds.com

邮编：215100

特此公告。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00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6.01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02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03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04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6.05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06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6.07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6.08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6.09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6.10	关于修订《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3344　　公司简称：星德胜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1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总股本 194,530,980 股，以 194,530,980 股为基数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 60,304,603.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95,377,503.35 元的比例为 30.87%。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进行送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星德胜	603344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李薇薇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临埠街 15 号
电话	0512-65109199
电子信箱	dongmiban@cds.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行业分类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微特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与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业务属于“C 制造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81 电机制造 -C3813 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

（二）下游相关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以吸尘器为代表的清洁电器、高速吹风机、电动工具、园林工具等领域。目前，以吸尘器为代表的清洁电器配套使用的微特电机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高速吹风机领域系公司高速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的多场景应用的成功案例，业务增长较快，相关行业发展情况如下：

1、清洁电器行业

近年来，清洁电器相关技术的不断进步催生了高性能、多元化清洁电器产品市场需求，扫地机器人、洗地机等适用于不同使用场景的多元化产品不断推出，不同细分领域的清洁电器产品得到较快发展。根据欧睿国际的预测，全世界吸尘器市场销量在 2027 年将达到 1.71 亿台，2022-2027 年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06%。整体来看，主要吸尘器销售国家中，欧美区域主要市场因吸尘器产品起步时间较早，家庭吸尘器渗透率较高，市场增长率整体呈逐步放缓趋势；部分新兴市场如中国、俄罗斯等已经逐步成为吸尘器市场增长的主要推动力量。

2、高速吹风机行业

高速吹风机指的是电机转速在 10 万转 / 分钟以上的吹风机，此类吹风机采用直流无刷电机，具有转速高、体积小、寿命长等优点。近年来，随着居民生活水平提高，人们更加关注生活质量，高速吹风机干发快、护发的功能符合消费升级趋势，极大程度上促进了高速吹风机行业的发展。根据 QY Research 的统计及预测，2022 年全球高速吹风机市场销售额达到了 5.99 亿美元，2029 年将达到 25.33 亿美元，预计 2023-2029 年复合增长率为 20.87%。

（一）公司主要产品、业务情况

公司生产的微特电机属于驱动电机，涵盖了交流串激电机、直流无刷电机、直流有刷电机三大类型，具体情况如下：

电机类型	产品特点	主要终端产品
交流串激电机	制造工艺相对成熟，运行可靠，安装、维护较为简易等	卧式吸尘器、立式吸尘器、桶式吸尘器、扫地机器人集灰桶、电动工具等
直流无刷电机	效率高、转速高、体积小、重量轻、噪音低、维护成本低等	洗地机、杆式吸尘器、扫地机器人、高速吹风机、电动工具等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微特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通过向下游品牌商客户以及 OEM/ODM 厂商客户销售交流串激电机、直流无刷电机、直流有刷电机等清洁电器专业电机，进而实现收入和利润。

1、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体系，覆盖了供应商开发、合同签订、日常维护以及年度考核等全过程。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年度或长期框架合作协议，建立了良好的配套产品供应体系。

对于硅钢、芯片、MOS 管、碳素等原材料，公司会保留适当的安全库存，根据生产需求、库存水平及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公司其他各类主要原材料，如漆包线、轴承、换向器、定转子铁芯、动叶轮等，主要采取“以销定采”模式，根据客户订单，由计划调达科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

公司采购主要可分为常规采购以及外协采购。外协采购方面，为控制原材料质量和采购成本，公司向外协加工商提供主要生产原材料，具体外协加工的产品包括定转子铁芯、注塑件以及引线组件等。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遵循以订单驱动（Make To Order）为主的生产模式。在生产环节，公司采用信息化系统，制定了完善的生产过程控制程序。营销部依据客户订单生成 ERP 系统内部销售订单，订单经过评审后以生产工单的形式发送至各个事业部下设的制造部门，各部门依据生产工单领料并进行生产。公司生产模式有利于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有利于提升订单按时交付率、产品品质一致性和客户满意度，并有助于控制库存水平及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按照客户类型分类，公司客户主要可分为品牌商以及 OEM/ODM 厂商两类。公司积极参与客户的前期开发工作，能够做到与客户新品开发项目同步，客户粘性较高。公司产品主要采取成本加成的定价模式，根据原材料成本、加工成本以及一定的利润水平确定销售价格。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定制化特征，不同产品类别耗用的原材料种类、数量存在差异，且原材料占产品成本比例较高，销售价格一般会根据产品类别、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等因素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调整。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于 2004 年进入微特电机领域，是国内较早步入专业吸尘器微特电机行业的民营企业之一。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保持对电机产品的技术研发，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变化，不断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多元化微特电机产品。同时，公司通过规模化生产大幅降低单位产品成本，凭借着强劲的技术实力、出众的产品质量、突出的性价比以及快速响应的服务能力，逐步建立起良好的行业口碑和品牌优势，拥有稳定的客户基础。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及公司 2020-2022 年度相关产品出货量，公司主吸力电机产品在全球的市场占有率达到 25%以上，市场份额较为稳固。同时，随着以吸尘器为代表的清洁电器产品更新迭代不断加快，无绳化、智能化、使用场景多元化已成为未来吸尘器的主流发展趋势，公司有针对性地提前进行布局，直流无刷产品的产量及占比不断上升，产品结构近年来不断优化，由此带来的供应能力提升、单位成本降低、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等优势将帮助公司进一步提升在该细分行业的市场占有率。

多年来，公司不断扩大生产规模和行业影响力，获得了世界一流企业的一致认可，产品广泛活跃于北美、欧洲、亚太等多个海内外市场，应用于包括必胜（Bissell）、鲨客（Shark）、创科集团（TTI）、伊莱克斯（Electrolux）、百得、松下、日立、飞利浦、LG、美的、德尔玛、科沃斯、小米、石头科技等国内外知名电器终端品牌。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736,649,296.62	1,353,710,329.81	1,353,650,006.24	28.29	1,433,324,581.23	1,433,267,97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5,295,221.69	843,109,462.13	843,049,138.56	23.98	648,439,230.67	648,382,627.14
营业收入	2,054,288,579.17	1,807,869,313.23	1,807,869,313.23	13.63	2,310,867,952.42	2,310,867,95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377,503.35	186,671,639.16	186,667,919.12	4.66	172,468,094.22	172,442,97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705,008.57	182,551,844.69	182,548,124.65	5.01	184,979,332.23	184,954,21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739,629.20	301,282,637.01	301,282,637.01	-11.80	33,077,705.63	33,077,705.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9	25.03	25.03	减少 4.34 个百分点	34.28	34.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4	1.28	1.28	4.69	1.22	1.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4	1.28	1.28	4.69	1.22	1.2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61,039,672.34	531,794,346.18	587,442,945.82	574,011,61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35,842.29	51,456,480.51	63,110,585.03	49,474,59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590,363.07	48,687,257.01	62,391,024.99	50,036,36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76,875.84	46,982,622.27	40,548,932.34	130,831,198.7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78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银科实业有限公司（Silklake Industrial Limited）	/	133,980,800	91.83	133,980,800.00	无		境外法人
深圳市达晨创鸿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5,139,550.00	3.52	5,139,550.00	无		其他
宁波七晶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114,200.00	3.51	5,114,200.00	无		其他
朱云波	/	1,405,000.00	0.96	1,405,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财智创赢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258,685.00	0.18	258,685.0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云勤持有银科实业 100.00%股权，同时持有宁波七晶 16.21%合伙份额，系宁波七晶执行事务合伙人；朱云波系朱云勤兄长，银科实业一致行动人。达晨创鸿、财智创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达晨财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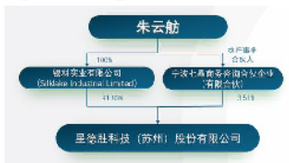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为 20.54 亿元，较 2022 年增长 13.63%；公司营业利润为 2.22 亿元，较 2022 年增长 5.25%；公司利润总额为 2.22 亿元，较 2022 年增长 5.38%；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5 亿元，较 2022 年增长 4.66%。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44　　证券简称：星德胜　　公告编号：2024-006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现元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